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扣税前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4元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简要原因说明：资本实力是证券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也是衡量证券公司抵御风险能力的重要依据。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未来公司有必要前瞻性地做好资本规划及配置安排，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及信息系统建设与合规风控投入等方面的战略布局，以提升经营效率和服务水平，保证公司业务发展资本需求，提升公司抵御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更好的回馈股东。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当年取得的可供股

东分配的利润为772,599,823.46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8,503,758,828.91元，减去派发2021年度股利260,705,151.70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9,015,653,500.67元。扣除尚未实现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对净利润的影响数126,640,218.92元，2022年末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889,013,281.7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724,359,3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48,974,372.40元，占2022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2.4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公司2022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98,294,039.81元，2022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148,974,372.4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1、全面注册制落地，回归服务实体经济本源

自注册制改革试点以来，国内资本市场IPO项目数量和规模稳步

提升，科创板、创业板试点注册制相继成功落地，大大提升资本市场对优质实体企业的吸引力，新三板深化改革、北京证券交易所设立，为打造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主阵地迈出重要一步。《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总体实施方案》的获批及相关主要制度草案的出台，将推动国内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的不断健全。围绕国家产业升级战略导向，证券行业将充分发挥连接资本市场与实体经济的桥梁纽带作用，通过更为广泛的金融工具支持科技创新企业高速增长、服务优质企业投融资等金融需求。全面注册之下，规模各异、产业属性各异的企业主体对证券业务的需求或不断拓展，从战略投资、股权激励、辅导上市到并购重组、再融资、市值管理，将对证券公司深度研究、定价销售、横向协同、风控管理等综合业务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2、财富管理价值转型，券商资管公募化拓展

资本市场财富管理转型持续推进，基金投顾业务试点、个人养老金入市进一步推动证券公司加速由传统卖方咨询模式向买方投顾模式转型，围绕客户需求的价值创造成为展业获客重点。“一参一控一牌”新规落地，促使券商资管公募牌照申请提速，在压降通道规模、集合产品改造、行业竞争加剧、主动管理价值凸显背景下，布局及进军公募市场或成破局关键。当前受益于宏观经济回暖及政策制度支持，国内居民财富水平有望继续提升，高净值人群财富管理及资产配置需求有望持续活跃，财富管理市场体量有望进一步扩容。与此同时，券商外部面临基金、银行、三方机构共同竞争，内部面临行业马太效应不断加剧，在专业投研能力建设、竞争优势产品打造过程中，机遇与挑战并存。

3、客户机构化趋势延续，客需型机构业务有序增长

近年来，资本市场机构投资者持股比例及交易量日趋提升，2022年证券公司代理客户证券交易额 733.25 万亿元，其中代理机构客户证券交易额占比达到 31.81%（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同时险资、银行理财、养老金等长线机构资金也有望在政策引导下持续加大权益资产配置比例，客户机构化的趋势对于券商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提出更高、更全面要求。围绕机构投资者，整合提供融资、券源、资产、研究、交易、托管、风控等多维度专业服务，将有助于极大提高客户粘性，增厚长尾盈利收益。基于机构投资者风险规避、风险对冲需求的持续提升，衍生品业务规模稳步增长，成为券商重要利润增长点。伴随收益互换新规落地执行，相关监管制度政策及管理运行机制逐步完善，场外衍生品及资本中介业务发展日趋规范。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面对上述行业发展及竞争格局，并结合公司资产规模及盈利水平，公司当前各项业务仍处于成长发展阶段，公司仍需进一步加大对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机构服务业务、固定收益等自营业务、信息系统建设与合规风控等方面的投入力度，不断扩大公司各项业务规模，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让金融服务更高效、更可靠”的使命，追求“成为举足轻重的金融服务机构”的商业愿景，坚持“客户至上、视人才为公司最重要的资本、以开放心态真诚沟通、团队合作、专业规范、持续优化、追求卓越”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厘清“做大做强”的战略方向，通过深入调研论证，确立了到 2031 年底前，营业收入进入行业前 15 名的战略目标，明确“以投行为牵引，以研究为驱动”的战略原则，打造“具有高度服务意识和创新精神的金融服务机构”

的战略定位，努力将公司建设成为“治理健全、管理规范、业务精湛、资质齐备、技术领先”的国内证券行业具有一流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上市券商。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2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198,294,039.81 元。其中，财富管理业务实现利润 10.72 亿元，利润占比较上年同期提升 34.08 个百分点；投资银行业务实现利润 4.09 亿元，利润占比较上年同期提升 13.63 个百分点。但受市场行情影响，自营投资业务业绩下滑，利润占比较上年同期减少 34.29 个百分点。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与自身定位，将秉承稳健的经营风格，加大在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机构服务业务、固定收益等自营业务、信息系统建设与合规风控等方面的投入力度，故预计将有较大资金安排需求。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 3,724,359,31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0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148,974,372.40元，占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2.43%，符合公司《章程》以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中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及承诺。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主要是：资本实力是证券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也是衡量证券公司抵御风险能力的重要依据。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未来公司有必要前瞻性地做好资本规划及配置安排，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及信息系统建设与

合规风控投入等方面的战略布局，以提升经营效率和服务水平，保证公司业务发展资本需求，提升公司抵御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更好的回馈股东。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面对现阶段中国经济发展形势和当下全球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影响，公司将继续保持稳健的经营风格，完善资本补充机制，强化公司流动性风险的监测与防范工作，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公司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机构服务业务、固定收益等自营业务、信息系统建设与合规风控等方面的投入支出。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上述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现任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二〇二二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审查，核查了必要的文件资料，沟通掌握了其他相关信息，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证券行业面临的内外部市场环境也在不断发生改变，如何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提升综合实力，发掘新的市场机遇，对公司来说意义深远。公司目前各项业务仍处于成长阶

段，公司确立了“做大做强”的战略方向，努力打造成为具有高度服务意识和创新精神的金融服务机构。未来将在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机构服务业务、固定收益等自营业务、信息系统建设与合规风控投入等方面，预计将有重大资金安排的需求。因此，从回报广大股东对公司的长期支持，同时防范未来业务发展风险，并保障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的角度出发，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724,359,31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148,974,372.4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长远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年）》等相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本项议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